

日本國志 (清)黃遵憲撰 卷一 國統志一

外史氏曰：環地球而居者，國以百數十計。有國卽有民，有民卽有君。而此百數十國，有一人專制稱為君主者；有庶人議政稱為民主者；有上與下分任事權，稱為君民共主者。民主之位，與賢不與子，或數年一易，或十數年一易，無所謂統也；君民共主，或傳賢、或傳子，君不得私有其國，亦無所謂統也。一王崛起，奕葉繩武。得其道則興，失其道則廢。故夫君主之國，有傳之數世者焉，有傳之數十世者焉。如商之歷祀六百，周之苞年八百，其最久者也。若夫傳世百二十，歷歲二千餘，一姓相承，綿綿延延而弗墜統緒者，其惟日本乎？

自神武肇基，洎今皇嗣位，賢主令辟，史不絕書。雖其間女帝乘權，歷世十一，覬覦僭竊，不謂無人。然卒未有挈神器而移之外家，傳之異姓，授之嬖寵者。七鬯不驚，宗社如故，可不謂奇歟！將軍擅權，此起彼僕，至有進陪臣而執國命，起奴僕而稱人主者。當時之君，如周之東，僅擁虛位，乃至設監置戍，供億匱乏，求為編戶細民而不可得。然歷年七百，卒無人焉犯不韙而幹大命者。太阿下移，玉步未改，斯又奇矣。霸政久竊，民心積厭，外侮紛乘，內訌交作。於是豪傑，乘時而起，覆幕府而尊王室，舉諸侯封建之權，拱手而歸之上，卒以成王政復古之功，國家維新之治。蒙泉剝果，勃然復興，又一奇也。且夫物極必反，事窮必變。以一線相延之統，屢蹶而復振，宜乎劍璽之傳與天壤無窮矣。然而近日民心漸染西法，竟有倡民權自由之說者。中興之初，曾有萬機決於公論之詔，而百姓執此說以要君，遂聯名上書，環闕陳訴，請開國會而伸民權。而國家僅以遲遲有待約之，終不能深閉固絕而不許。前此已開府縣會矣，竊計

十年之間，必又開國會也。嗟夫，以二千五百余歲君主之國，自今以往，或變而為共主，或競變為民主，時會所迫，莫知其然。雖有智者，非敢議矣。作國統志。

天地未辟，有神立於高天原。曰天禦中主尊，曰高皇產靈尊，曰神皇產靈尊，是為造化之祖。曰可美葦牙彥舅尊，曰天常立尊。斯時有物如浮脂生空中，遂化生國常立尊，豐斟淳尊，是為獨化之神七。由是而有泥土煮尊，沙土煮尊，次曰角枳尊，曰活枳尊，次曰大戶之道尊，曰大苦邊尊，曰日面足尊，曰惶根尊，次日伊奘諾尊，曰伊奘冊尊，是為耦生之神八。自國常立尊至諾、冊二尊，謂之天神七代。

諾、冊二尊以天瓊矛下探滄溟，鋒鏑凝結成碾馭盧島，餘島皆潮沫所凝者。先以淡路洲為胞，旋生八大洲。因奉天祖命降居，見脊令相交，遂悟婚媾，生大日靈尊、素戔嗚尊及國土諸神。大日靈尊號天照太神，以素戔嗚尊子為嗣，是為天穗耳尊。

生天津彥彥火瓊瓊杵尊，太神使瓊瓊杵尊統治中州，敕諸神為輔，賜之八咫鏡曰：「此豐葦原千五百秋之瑞穗國，吾子孫永王斯地，視此鏡猶我寶祚，與天壤無窮。」又副叢雲劍與八坂瓊曲玉，三者遂為傳國之重器。於是營宮日向國，生彥火火出見尊，五百歲生彥波瀲武鸕鷀草葺不合尊。自太神至此五世，謂之地神代。

尊生日本盤餘彥尊，是為神武天皇。

源光國作《大日本史》，賴襄作《日本政紀》，均斷自神武，學者多宗之。蓋以洪荒甫辟之初，等諸縉紳難言之例，於史體應爾。惟日本所重傳國三器，實託始於此。余讀神代史，蓋類唐人

小說，以地為胎生，以祖為物化，其奇誕不可思議。然盤古開天，女媧搏土，萬國同然，有不足怪者。餘故撮其大概，過而存之。

神武踐位起日向國，率師東征，討平長髓彥及八十梟賊，開山林，營宮室，遂遷都即位於大和之橿原，先是，神武在日向會皇族議曰：「我祖宗僻居西陲，運屬草昧，四方未沾王化，遂使邑有君，村有長，各相陵轢，莫能統一。吾聞東方有美地，山嶽四周，足以恢擴大業。有饒速日命者，率我祖支屬為長髓彥所推，吾將掃蕩之。」於是經營四方，卒降饒速日命，七年而成帝業。國號秋津洲。命大臣主祭祀，掌朝政，論功行賞。遣諸臣任國造、縣主，立靈疇，祀皇祖天神。在位七十六年崩。

傳綏靖、諱神浮名川耳，在位三十三年。

安寧、諱磯城津彥玉手見，在位三十八年。

懿德、諱大日本彥耙友，在位三十五年。

孝昭、諱觀松彥香植稻，在位八十三年。

孝安、諱日本足彥國押人，在位一百二年。

孝靈、諱大日本根子彥太瓊，在位七十六年。

孝元、諱大日本根子彥國牽，在位五十七年。

開化，諱稚日本根子彥太日日，在位六十年。

凡八世，皆垂拱深默，無為而化。

相傳孝靈時，徐福率童男女三千人來居熊野浦。

自神武至開化凡九世，五百六十年。

崇神天皇，諱御間城入彥五十瓊殖。開化第二子，卽位之元年，當漢武皇帝天漢四年也。崇神道，奉神器於大和笠縫邑；遣使將兵，巡察北陸東海、西國丹波。始校戶口，課男女調役，造舟船，開溝洫，在位六十八年，號曰禦肇國天皇。

《梁書》言日本自稱為吳泰伯後，相傳亦稱為徐福後，彼國紀載本以此為榮。其後學者漸染宋學，喜言國體。

寬文中作《日本通鑒》，源光國駁議曰：「謂泰伯後，是以我為附庸國也。」遂削之。

賴襄作《政紀》，並秦入徐福來，亦屏而不書。余謂泰伯之後，本無所據，殆以日本斷發文身，俗類句吳，故有此訛傳歟。

至徐福之事，見於《三國志》、《後漢書·倭國傳》。意必建武通使時，其使臣自言。

《史記》稱燕齊遣使求仙，所謂白銀宮闕，員嶠方壺，蓋卽為今日本地。君房方士習聞其說，故有男女渡海之請，其志固不在小。今紀伊國有徐福祠，熊野山有徐福墓，其明征也。

日本傳國重器三：曰劍、曰鏡、曰璽，皆秦制也。君曰尊，臣曰命，曰大夫，曰將軍，又周秦語也。自稱神國，立教首重敬神，國之大事，莫先於祭，有罪則誦禳詞以自洗濯，又方士之術也。崇神立國，始有規模，計徐福東渡已及百年矣。當時主政者，非其子孫，殆其徒黨歟至日本稱神武開基，蓋當周末。然考神武至崇神，中更九代，無事足紀；或者神武亦追王之詞乎未可知也。

子垂仁天皇嗣，諱活目八彥五十狹茅。遷天照太神廟於伊勢度會，使皇女為齋主。始以兵器

為祭幣，禁殉葬，代以土偶。在位九十九年。

子景行天皇嗣，諱大足彥忍代別。帝親征叛臣熊襲於筑紫，命皇子日本武尊征蝦夷，遣使巡察東北諸國，疆土日拓。始分封皇子於美濃，在位六十一年。

子成務天皇嗣，諱稚足彥。始界山河，分國縣、國郡，置造長，縣邑置稻置，始置大臣，在位六十年。

仲哀天皇嗣，諱足仲彥。景行孫，日本武尊第二子也。始置大連，親征熊襲，卒於軍，在位九年。

皇后氣長足姬攝位，是為神功皇后。后為男妝，率師渡海，征新羅，降之。高麗、百濟皆歸款，後遂遣使於魏。

初，仲哀討熊襲，有神告後曰：「海西有寶玉國曰新羅，帝先征之，熊襲不討自服。」后以諫帝，帝不從，戰失利，暴崩。後遂發師航海，祝曰：「吾奉天神言，越海遠征，苟捷有功，則波臣當手梳吾髮分為二。」

浴於海，如其言，遂結兩髻如男子，親執巨弩。至新羅，新羅主面縛降，后取質子、申盟約，征金帛八十艘而旋，後為歲貢額。自征新羅還至筑紫，生子名譽田別世，稱為胎中天皇。

初，后有娠十月矣。取石挾腰，祝曰：「凱還生於茲。」后如所言。庶子麁阪忍熊舉兵要後，后擊滅之。群臣奉後踐祚，在位六十九年。

子應神嗣位，年七十矣。應神在位四十三年。百濟秀士王仁獻《論語》、《千文》，始傳儒教；遣使於吳，始得織縫工女。愛少子稚郎子，立為太子。及帝崩、固讓於兄大鷦鷯。兄避位三年。

稚郎子遂自殺。

兄卽位是為仁德天皇。徵百濟新羅貢、討蝦夷國富、刑簡。在位八十七年崩。仲皇子謀弑太子。太子命弟瑞齒別誅之。

太子卽位履中天皇。諱去來穗別。始置史官。在位六年。以弟瑞齒別有討仲皇子功立為太子。

卽反正天皇。反正在位六年崩。

無子。羣臣議迎允恭立之。諱雄朝津間稚子宿禰反正弟。允恭天皇在位四十二年。始定姓氏。會內外百官詛盟官毋許詐冒。皇太子木梨輕淫乱通同母弟妹、謀毒帝不果。人心屬皇三子穴穗太子。又謀去之不克之自殺。

穴穗立是為安康天皇。在位三年。眉輪王刺殺之。始帝殺草香皇子取其妃立為后。后為妃時、已生子。眉輪王至七歲、帝語后曰、朕雖愛爾獨眉輪介、於心耳眉輪、遂伺帝醉卧刺殺之。皇弟大泊瀨幼武勒兵誅眉輪、并殺市邊皇子、而自立是雄略天皇。令諸國種桑勅后妃躬桑。從吳人得漢織吳織。世稱其雄武然性淫好殺。奪任那守臣吉備田狹妻致田狹背叛。在位二十三年。

子清寧天皇嗣。諱白髮廣武國押稚日本根子。遣臣巡察風俗、親錄囚徒。在位五年。無子。以履中孫市邊皇子億計為皇太子、宏計為皇子。初雄略銜安康之愛子市邊故射殺之。市邊二子億計已宏計。其家臣奉之、變姓名遁逃於播磨、国司宿其家察知之、馳奏帝。帝喜遂迎立之。帝崩。億計讓位於宏計。宏計不從。

於是太子姑飯豐皇女垂廉聽政。飯豐薨。

宏計始卽位是爲顯宗天皇。在位三年。以同母兄億計爲儲君。

卽仁賢天皇。二帝久在民間、知百姓疾苦。躬節儉省賦役、比歲豐稔、粟斛值銀錢一文。戶口滋殖、吏民安業。仁賢在位十一年。

子武烈天皇嗣。諱小泊瀨稚鷦鷯尊。帝聽決獄訟、摘伏如神、而性嗜殺。嘗使人緣木親射墜爲笑樂。施刑至剝孕婦、解指爪斂、國人苦之。在位八年，無嗣。

自崇神至武烈凡十七世，六有六年。

繼體天皇，諱男大迹，應神帝五世孫。羣下自近江迎立。徵五經博士段揚爾於百濟，平任那、百濟之爭。在位二十七年。

子安閑天皇嗣，諱勾大兄。在位二年。

弟宣化天皇嗣，諱武小廣國押盾。在位四年。

兄欽明天皇立，諱天國押開廣庭，繼體嫡子。在位三十二年。新羅滅任那，帝命伐新羅，援百濟，始傳佛教及醫卜歷算諸學於百濟。

子敏達天皇嗣，諱淳中倉大珠敷。在位十四年。

弟用明天皇嗣，諱橘豐日。在位二年。

弟崇峻天皇嗣，諱泊瀨部。皆欽明子，兄弟相及。自佛法來，蘇我氏父子倡議崇之。馬子信佛益深，專政亦益橫，帝欲除之，馬子遂弑帝。帝在位五年，皇子廢戶以信佛故，置不問。

初，繼體時佛教始來，大臣蘇我稻目信之，大連物部尾輿、中臣鎌子曰不可拜蕃神而背國

神。帝命稻目試禮之。至敏達帝，會疫，人以佛為崇，毀佛像。稻日子馬子泣請於帝，帝手詔曰：「汝獨行之，勿使他人慕效。」用明即位，蘇我氏出也，帝不豫，皇子廢戶素奉佛，晝夜祈請，口誦三寶不絕聲。帝曰：「朕亦欲皈依寶。」佛教漸盛行。

及崇峻立，子專政，益驕橫。帝惡之。或獻豬，帝指曰：「何時殺朕所惡者，如此豬。」馬子聞之大懼，遂使東漢駒弑帝。廢戶亦知其謀，聞而哭曰：「此過去報也。」卒隱忍不討賊。

推古天皇，諱豐食炊屋。欽明第九女，用明同母妹也，嗣位，即立廢戶為太子，立二十九年卒。使攝政。始建佛寺，用歷日；定冠位十二階，曰「德、仁、禮、信、義、智」、各分大小。定憲法十七條，敕撰《天皇紀》、《國記》及臣、連、伴造、國造等百八十部。始置僧官，遣使通於隋，命諸王、諸臣著褶習樂，在位三十六年。

舒明天皇立，諱田村敏達孫。遣使於唐，始定斗升斤兩，置將軍討蝦夷，在位十三年。

皇后皇極齊明天皇即位。諱天豐財重日足媛，稱寶皇女。

先是，推古時蘇我蝦夷以外家故繼父馬子為大臣，專大權。及是蝦夷子入鹿代父行大臣事，遂謀廢帝，伏誅，蝦夷亦自殺。

帝立子古人大兄為皇嗣，其母蘇我氏也。時蝦夷日僭橫，起宮室擬宮城，害皇族二十余人，欲廢帝，立古人大兄。皇弟輕稱病不出，中臣鎌足潛謀匡濟。察中大兄皇子可以有為，密結之。託受經於南淵氏，同議車中，又使與蘇我氏族倉山田麻呂結婚。

會韓使來聘，帝禦殿，入鹿侍。中大兄戒守門者鎖絕出入，自執長槍隱戶側，鎌足持弓矢從焉，又使人藏二劍貢櫃中。倉山田讀表將盡，流汗聲顫，皇子直入刺入鹿肩，入鹿攀御座乞



哀。皇子奏曰：「入鹿剪滅宗室，陰謀不軌，臣等謹為宗廟誅逆臣。」帝起避之，既伏誅，以席覆屍授蝦夷。皇子旋將兵討蝦夷，蝦夷悉焚圖書珍寶，自殺。自馬子弑崇峻，至是族滅。

帝在位四年，欲傳位於中大兄，中大兄讓皇弟輕，輕讓於古人大兄，古人固辭，剃髮遁吉野，後卒謀叛伏誅。

輕即位，為孝德天皇。諱天萬豐日，稱輕。

始立年號，尊皇極齊明曰皇祖尊，立姪中大兄為皇太子，使輔政。罷大連，始置左、右大臣及內臣。造戶籍，定國界，置國司，制班田收授法，禁兼并，行租庸調法，蠲市司津濟稅，觀射儀，定禮法，制冠服，改增官位十九階，置八省百官。好儒崇佛，不重神道，在位十年。改元二：曰大化，曰白雉。

太子奉母踐祚，皇極齊明天皇復即位。伐蝦夷，置郡領，遣兵救百濟，親至筑紫，崩於行宮，在位七年。

自繼體至皇極齊明復辟，凡十世，一百五十五年。

天智天皇諱中大兄。服喪六年，始即位。遷都於近江滋賀。設學校，定典禮，制刑書，改增冠位為二十六階。始置漏刻鐘鼓，定十陵，隨世次遞除，後世以帝為中興之祖，因奉為百世不除之陵。時唐滅百濟，舉兵援之，不克，分置百濟來歸民於諸國，賜內大臣鎌足姓藤原，鎌足薨，帝親臨弔問。在位四年，大友皇子嗣。

初，天智疾甚，欲傳位於同母弟大海人。大友時為大政大臣，期自立，令以疾辭。大海人即於省中佛殿剃髮為僧，入葛野。及即位，大海人舉兵叛。帝屢戰不克，遂敗死，在位僅九月。明

治三年追贈為弘文天皇。

大海人自立，是為天武天皇。諱天淳中原瀛真人，小名大海人。好佛敬神，建占星臺，置兵政司，行大射禮，詔諸國習陣法，定律令式，撰帝紀及上古遺事，鑄銀錢，定服色，定禁式九十二章，定臣民氏族為八等，更爵位號增加階級，定諸臣子弟及蕃人任進格數，免百姓課役，禮儀法制，彬彬大備。在位十七年。改元二：曰白鳳，曰朱鳥。

皇后持統天皇立。諱高天原廣野，天智女，母蘇我達智娘。奉皇太子草壁稱制。三年太子薨，乃即位。崇尚儒術，頒新令二十二卷，點全國正丁四分之一習武。始置女官，賜皇女內親王號，授內命婦等位階，詔諸國勸植桑、苧、梨、栗、蕪菁。在位八年，傳位皇太孫，始稱太上天皇。

文武天皇嗣，諱珂琉草壁，太子子，母元明。始釋奠於大學寮，定答法，停賜位冠，易以位記。頒新律、度量，禁遊手博戲，民獎孝順，舉賢良方正士。詔諸國兵士分十番，每番教習十日。始以親王知太政官事，列在左右大臣上。持統太上天皇崩，始用火葬。文武在位十一年崩。改元二：曰大寶，曰慶雲。遺詔舉哀三日，凶服一日。

太后元明天皇即位。諱阿閉，天智第四女，母蘇我姬娘，配草壁皇子，生文武、元正二帝。置鎮東將軍、征夷將軍，分討陸奧、蝦夷，割十二郡為出羽國，遷都於平城。廢銀錢，制銅錢。文曰和銅開珍。詔諸國作風土記，詔百姓背本貫規避課役逾三月者，即土斷輸調庸。又詔諸國郡司治殿最為三等，致流亡十人以上者解任，在位八年。改元一，曰和銅。

禪位於皇女冰高內親王，是為元正天皇。尊元明為太上天皇。詔郡司恤民隱，教民耕陸地，

課諸國關田疇，屢免田租，始置按察司巡諸道，詔求直言，勅右大臣藤原不比等脩律令，在位十年，改元二…曰靈龜，曰養老。

立文武子美麻斯為皇太子，遂禪位，是為聖武天皇。母夫人藤原氏，右大臣不比等女，鎌足孫女。初，元正時以不比等為太政大臣，固辭不拜，及聖武又立其女為皇后，生女阿倍內親王，立為皇太子，於是藤原氏始盛。

帝始置畿內總管、諸道鎮撫使，設施藥院。令民有力者用瓦葺屋。醉心佛法，建七層堂，置國分寺，任僧元崎蠱惑太后及皇后，醜行無忌。又令元防圖奸太宰少貳藤原廣嗣妻，廣嗣憤甚，因謀反。在位二十五年，改元二…曰神龜，曰天平。禪位皇女，落發受戒，自稱三寶奴。天皇為僧始此。

阿倍內親王立，是為稱德孝謙天皇。好佛無度，竭民力以建寺養僧，嘗集僧一萬設齋，會百官。藤原仲滿以美姿容見寵，遂由大納言為紫薇內相，又聽其譖廢皇太子，天武孫，聖武遺詔所立。而立大炊王，忌宗室大臣，多遭殺戮。在位十年，改元二…曰天平勝寶，曰天平寶字。

禪位於大炊王，舍人親王子，母夫人當麻氏，明治三年追贈為淳仁天皇。自為上皇。上皇猶專政，賜仲滿姓名惠美押勝。尋以寵僧道鏡為大臣禪師。押勝妒嫉，遂幽上皇謀反，伏誅。上皇因廢帝，幽之淡路。帝在位六年，逾歲見迫薨。帝以上皇寵道鏡，屢以為言，上皇遂遣兵圍中宮院，廢帝為淡路公。帝不及衣履，出至圖書寮北，受宣詔，遂幽之。逾歲逾垣逃，為追兵所獲，明日遂薨。

上皇祝髮再臨朝，以道鏡為法王，位在正一位上，令百官朝賀，將讓位，臣下託神語而止。

道鏡出入乘鸞輿，服食擬王者，政無巨細皆取決。弟官大納言，一門敘五位者男女十人。有廟祝阿曾麻呂媚道鏡，矯八幡神語曰：「宜傳位於道鏡。」上皇遂命和氣清麻呂於宇佐廟詔之曰：「朕昨有夢，汝宜往受神誨。」臨發，道鏡召見，忱以禍福。清麻呂出遇其友路豐永曰：「子此行所系極大！道鏡得天位，當與子從伯夷游耳。」清麻呂曰：「吾死生以之！」使還，奏神語曰：「我國家惟神承緒，敢萌非望者，速加誅戮！」道鏡大怒，奪其官位姓名，流之於大隅。在位六年，改元二：曰天平神護，曰神護景雲。道鏡進異味，遂得疾不起。右大辨藤原百川等定策，迎立天智孫白壁王為帝。孝謙在位時，嘗行釋奠禮，令天下藏《孝經》一本。

自天智至孝謙復辟凡十一世，百有三年。

光仁天皇諱白壁，父施基皇子，母紀氏。卽位，首貶道鏡。定常平倉，省官員，裁冗兵，患京官祿薄，割諸國公廩四分之一以益其俸。屢免田租，令藤原小黑麻呂討蝦夷，承凋敝之餘，治稱中興。在位十二年，改元二：曰寶龜，曰天應。

禪位皇長子山部，是為桓武天皇。母夫人高野氏。裁內外冗官，省官司，廢三關，罷造宮職，禁私建寺、私舍田，禁王臣及寺家專山林藪澤利，專務養民。又詔學士學漢音，置勸學田，頒令格四十五條，命阪上田村麻呂數討蝦夷，疆宇日廓。

蝦夷為日本別種，卽土人，日本呼為毛人。其音同委奴，古所謂長鬚國者也。日本開國，自西而東，崇神日本武皆力征經營，逐之以威。其來朝者，或賜宴授官以要之，然卒叛服不常。陸奧以北盡蝦夷地。和銅初，特置出羽國，神龜間又置陸奧鎮守府。皆以備邊，猶屢戕邊民及吏。至光仁帝發諸道兵征討，遷延無功，復令藤原小黑麻呂蕩平之。及帝之初，乃城多賀、營

膽澤以扼地之要。又從阪上田村之言，招東國浮浪士四千人戍之，蝦夷遂來降。由是帝設征夷大將軍，以為鎮撫，爾後遂為霸朝幕府。近三百年僅聚於奧北一島，有口蝦夷、奧蝦夷之稱。維新後，置北海道，設官開拓，今聞其種類僅存數千云。

遷都於平安城，即今西京也。在位二十五年。改元一，曰延歷。

子平城天皇嗣。諱安殿，母皇后藤原氏，內大臣良繼女。敕諸王及五位以上，子弟逾十歲者皆人大學，分業教習。在位四年，改元一，曰大同。

禪位於同母弟神野，是為嵯峨天皇。尊平城為上皇。右兵衛督藤原仲成謀反，奉上皇走東國，帝誅仲成，上皇還宮，剃髮。

初，仲成有妹藥子，早寡，有二女。上皇在東宮，納其長女，並近藥子，為桓武所逐。及即位，又召為尚侍，其兄仲成又有寵，凌辱公卿，懼帝知其奸，遂勸上皇遷都，平城因復位。帝知之，亟擢用阪上田村，暴藥子等罪惡，收仲成。上皇怒，聚畿內紀伊兵，與藥子同輦赴東國，宿衛皆從。田村將兵要之，上皇眾遽潰，還宮，藥子仰藥死。詔誅仲成，餘從東走者不問。帝敕皇女有智子內親王為加茂齋主，禱與上皇輯睦，齋院始此。帝在位十五年，改元一，曰弘仁。頒有弘仁格、姓氏錄。

禪位皇太弟大伴，帝親諭太弟曰：「朕受太上恩，群臣以肅清君側，使朕與太上有隙，然不敢負太上，此心如嫩日，太弟即位，當使朕遂宿心，朕待太弟猶子，太弟遇朕亦猶父耳。」太弟固辭，不許。是為淳和天皇。母藤原氏，參議百川女。帝即位，尊嵯峨為後太上天皇，斯時始有二

上皇。立嵯峨子正良為太子。日集大學諸生討論經史，用人不拘門第資格，於是得人頗盛，史稱其能復天智遺範，與嵯峨同稱英主云。在位十一年，改元一，曰天長。

禪位皇太子。斯時嵯峨尚在，仍尊淳和為後太上天皇，仁明天皇立。嵯峨第二子，母后橘氏，贈太政大臣清友女。帝性好學，釋奠先聖，自講《尚書》。以旱疫停作役非要者。賑窮民，檢冤獄，遺詔薄葬。時嵯峨崩，遵遺詔以故衣殮。淳和崩，亦遵遺詔用佛法荼毗。初，立淳和子恆貞為太子，後廢，立皇子道康為太子。

初，帝立恆貞，後上皇固辭。恆貞長，好學，自以地處危疑，上表請為劉疆，不許。東宮官謀曰：「二上皇升遐，太子不得安，宜奉走東國。」人告之嵯峨太后，帝遂遣兵收東宮官，又圍太子直曹，太子曰：「吾知有此事久矣。」降為親王。及後陽成當廢，藤原基經率大臣勸進，恆貞固拒不受。道康母，左大臣藤原冬嗣女也。在位十八年，改元二：曰承和，曰嘉祥。

子文德天皇嗣。詔國郡司脩繕池堰，勸課耕種。立第四子惟仁為太子，生甫九月，母藤原良房女也。良房，冬嗣子。以良房為太政大臣，賜劍佩上殿，源信為左大臣；信兄弟為仁明左大臣，皆嵯峨帝子。良相為右大臣兼左大將。良相，良房弟也。於是三公始備。

舊制，三公每缺員，至是以擢用信，故備官。初，帝欲立長子惟喬為儲貳，以待太子長，憚良房而諮於源信，信阻之。良房深德信，故用之。在位九年，改元三：曰仁壽，曰齊衡，曰天安。帝性明察，而委任外戚，頗廢視朝，吏民凋敝，盜賊漸滋。

子清和天皇嗣，年九歲，外祖太政大臣良房攝政，相門自此專權。登極大赦，減宗室祿，脩定冠禮，撰貞觀格式。良房薨，子基經為右大臣兼左大將。立皇子貞明為太子，生甫三月。母，

贈太政大臣藤原長良女。帝好儒，尤信佛教，在位十九年，改元一，曰貞觀。年僅二十七，遽禪位皇太子。剃髮名素眞，數日一進齋飯，毀瘠骨立，後五年崩。

子陽成天皇嗣，年十歲。基經攝政，尋以為太政大臣。遣藤原保則討平蝦夷，渡島、津輕皆降，而保則無賞，基經扼之也。帝稍長，嬉戲無度，至令宮人緣木而拊殺之。在位八年，改元一，曰元慶。基經廢之，迎時康親王立之。基經有廢立意，密訪諸皇子，皇子爭自修飾。後詣親王第，衣服雅素，徐曰：「何故見過？」基經服其雅量。初，時康嘗大饗於藤原氏，膳人誤遺尊者雉足，親王為掩燭滅跡，基經固心異之。至是會公聊議不決，參議藤原諸葛厲聲曰：「今日敢不遵太政大臣處分者死！」議乃定。誘帝還陽成院，帝始驚泣，年十七。臣子廢帝自此始。

光孝天皇立。諱時康，仁明第三子，母女禦藤原氏，贈太政大臣總繼女。基經，攝政，詔百官先諮稟而後奏聞。在位三年，改元一，曰仁和。從基經言，立第七子定省。帝多子，憚基經未敢立太子。及帝不豫，基經入臥內，請有不諱傳位於誰。帝曰：「性公擇之。」基經曰：「皇七子可。」帝即召入，右執其手，左執基經手，泣曰：「朕與汝得位，皆大臣力，慎勿忘。」

既出，率百官上表立之，是為宇多天皇。母班子女王，親王仲野女。敕萬機關白基經。關白始此。又詔以基經准三宮，聽基經乘腰輿入朝。基經尋薨，以其子時平為大納言兼左大將，任菅原道眞為權大納言兼右大將。帝崇儒好佛，增太宰府帑，討新羅海賊，圖殷周以來名臣像於紫宸殿，時稱治理。在位十年，改元一，曰寬平。禪位太子，削髮稱法皇。廢後太上天皇號稱院。院號始此。

子醍醐天皇嗣。諱敦仁，宇多長子，母內大臣藤原高藤女。奉先帝命，以時平為左大臣，道

眞為右大臣，參決機務。頒延喜式，世稱盛治。惜聽譖貶菅原道眞。

初，宇多禪位，誠帝曰：「菅原道眞，當今鴻儒，深通治理，朕立儲讓位，皆獨與議定。汝宜重之。」帝欲倚之，以分相門之權也。及拜右大臣，道眞自以家本儒林而居台司，恐不厭眾，上表固辭，不聽。帝覲法皇於朱雀院，密召道眞，諭使關白庶政，如基經故事，道眞又固辭。

時道眞以格君致治為己任。知無不言，綜理庶政，裁決如流，眾想望其丰采，惟時平負氣不相下，及聞關白密旨，益不懌，因與源光等共譖道眞欲廢帝，立其婿親王。帝震怒，下敕貶謫。道眞作和歌哀訴法皇，法皇驚，欲見帝申救，門者不許通。道眞男女廿三人流徙各異處，舉國冤之。

及道眞歿，歲多旱災，太子又卒，世以為崇。下詔復其爵，至今廟食遍於全國。又不用三善清行之言，帝方勵精求治，以連年水旱不登，詔求直言。

式部大輔兼大學頭三善清行上封事，略曰：「國朝天險，土沃民庶，臣服三韓，所以能然者，國俗敦龐，民風忠孝，輕賦斂，簡徵調，上以仁牧下，下以誠戴上，一國之政，猶一身之治故也。爾後教化漸薄，法令滋彰，賦役日增，田疇日荒。逮佛法東渡，上下傾產造寺，舍田施僧。極於天平、國分二寺，各用其國正稅，而天下費十之五矣。桓武營官城，盡賦庸調，又費五之三矣。仁明好奢，後房之飾，竭帑倍賦，又費二之一矣。及貞觀中宮殿頻災，屢詔修復，又費一之半矣。」

古以十一取民，今豈足供用乎？臣嘗為備仲介試閱其一鄉，皇極晚年有二萬兵士，神護中有二千丁者。至貞觀千刀七十餘人，及臣任時僅得九人，今聞乃無一人。二百五十年來，衰弊



如此，以此推之，天下之虛耗可知也。臣以為當今要務，在張紀綱、飭風俗以復物力。陛下察萬古興衰，宵衣旰食，降惠民庶，苟用臣言，太平復見，臣謂不難。

謹陳便宜十二事，惟陛下裁之。

其一，請肅祭祀。凡祈豐穰，攘災患。當竭誠敬，勿徒備故事。

其二，請禁奢侈。貞元間親王公聊以築紫絹為夏衫。今史生以白縑為之，婦女婢妾，非紈綾不服，富者以誇人，貧者恥不及，一衣費中人之產，一饌破八口之家，田畝因是而荒，盜賊因是而滋，望隨階定制。諸凡喪葬，皆有定則，糾其僭忒，毋許奢靡，則自上率下，源澄而流清矣。

其三，請修口分田，今之豪富收兼併之利，牧宰抱無用之籍，富者連阡陌而禾套鬻租，貧者無立錫無以取調。須令計口分田，閱實班給，所有遺任國司沽值，或納地子以充無身之調租，猶有遺稻，存之勿動，略計其數，必三倍調庸，於國有利，於民無損。

其四，請復大學學田，治國在賢，得賢在學，今至以大學為坎凜之府，凍餒之鄉，望復學田以養貧生。又請嚴敕博士公貢舉法，專論材藝，毋受請託。

其五，請減五節選妓員，無襲前朝好內之例。

其六，請增置判事。舊制判事六員，今獨大判事用明法者，以萬民死生系一入唇吻，括五刑輕重，決獨見讞書，殊非國家仁育黎庶、慎重刑章之意也。望依舊補六員，皆擇明法律者，使俱議科比，詳定條章，庶無濫獄，無冤民。

其七，請均給百官四季祿。比年官庫乏物，惟公卿及出納諸司充給，其餘皆五六年止給一季

料，雖事有繁簡，官有尊卑，然同一從公，至於頒賜宜無差別。

其八，請停諸國吏民越訴。以牧宰之重，與小吏賤民比肩受鞫，事雖得白，威權已廢，知恥之士，誰甘為吏。望拘以文法，除叛逆外，概令牧令審鞫，不發朝使。

其九，請定勘籍人數。自三官以下，諸王、大夫、命婦、諸司、衛府、式部、兵部、二省，每歲籍人至三千人之多，國朝課、丁課，奧羽、太宰、九國外，不滿三十萬，而大半無身，則見丁十餘萬人而已。其中歲除三千人，未盈四十年，天下皆為不課之民。望年立定額，大國十人，以次差減，載之蠲符，以為永式。

其十，請選任檢非違使、弩使。檢非違使本以糾境內奸濫，乃令民納貲者為之，何以稱任使？望監試明法學生以充任。今奧宇鎮西及沿海諸國弩使，皆全給年俸，許令斥賣，惟論價值，不問才伎。望令六衛練習，隨功勞任之。

其十一，請禁僧徒濫惡及宿衛強暴。向以官符禁權貴規取山澤、侵奪田地，吏易施治，民得安居。然害猶有甚於此者，今諸寺度僧，每年二三百人，大半邪濫及蹻課逋租者，天下之民，禿首者居三之一，皆畜妻啖腥，甚至群聚為盜，竊鑄錢貨。望痛禁懲之，奪其度牒，使返本役。六衛舍人，本以扈宮闕備儀從，自宜結隊警備，而散居諸國，名存實亡。此皆部內強豪遭國司糾勘，潛入京師，納貨充補者。自今既補，不得歸住，有寧歸者限以暇日，取府牒送國衙，過限者解職，送狀本府。

其十二，請修魚住泊。西南三道舟程，自檉生至河尻凡五泊，各行一日。今此泊廢，自韓泊直指輪田，每歲蕩覆舟過百艘。望差官司修造，以播磨、備中稅給其費。其餘向既獻言，不更

重陳。」

帝雖嘉納，然不能用，惟於是歲禁奢靡而已。及左大臣時平薨，又以其弟忠平代之，令輔太子，益成藤原氏顯政之勢。在位三十四年，改元三…曰昌泰，曰延喜，曰延長。禪位於太子。

子朱雀天皇嗣。諱寬明，母，中官藤原氏基經第四女。忠平攝政，尋改為關白兼太政大臣，兄仲平為左大臣，子實賴為右大臣。於時平將門反，據下總，開府僭號。敕平貞盛、藤原秀鄉等討平之。

自醍醐帝以來，東國多盜，及是平將門反。初，上總介高望葛原親王孫也，賜姓平，子良將為鎮守將軍。有子曰將門，勇悍善射，少仕攝政忠平家，求為檢非違使，不省，遂走下總，聚徒為盜，攻伯父常陸椽國香，殺之。與叔父下總介良兼數攻戰。朝廷將討之，將門先馳使詣闕疏辨，得釋。良兼卒，遂據下總。圖割據關東，僭號曰平新皇。開府猿島，置百官。諸國亡賴爭殺官吏應之。

初，將門與藤原純友善，謂之曰…「吾王族，當為帝，藤氏當為關白。」是時純友為伊豫椽，據海島應之。潛遣人火京師，京師戒嚴。守備三關平貞盛者，國香子，欲報父仇，自攻將門，不克，訴於朝廷，授官常陸椽。遂與下野押領使藤原秀鄉收兵四千，襲殺將門。

朝廷方遣藤原忠文為征東大將軍，未至，聞事平乃還。純友亦為追捕使小野好古等擊滅。是為天慶之亂。

賴襄曰…「天慶之亂，釀於延喜之朝。觀延喜一朝，禮文制度豈不備且美哉！時稱太平，數舉宴樂，召集文士，歌頌鬱起。而水旱疾疫，民不聊生，盜賊充斥，間裏愁歎。世以其有寒夜脫

衣一事稱之為仁，然所謂『雖有仁心仁聞而澤不及民』者也。且自貶菅原相公而藤原氏勢益盛，屢立太子不以賢、不以長，必立相家所自出，豈非深憚藤原氏之故哉！亦所謂『仁而不武』，無能達也。餘嘗論此事，由相家驕傲壅隔上下之所致。蓋君相所務，不過目前之私，紀綱廢墜，人才壅滯，奸雄窺伺，皆漫不省恤。及其潰決，雖有善者，無如之何。何況朱雀之公卿乎！」賜爵土，傳子孫。在位十七年，改元二：曰承平，曰天慶。

禪位同母弟成明，是為村上天皇。忠平關自如故，子實賴師輔分為左、右大臣。後忠平薨，師輔繼卒，又以藤原顯忠為右大臣。亦時平子也。禁中大火惟索得神鏡於燼中。帝留心政治，後世以為德亞醍醐，言政者必曰延喜、天歷云。惟通帝后妹之為帝兄妃者，還納為尚侍。左大臣實賴惜其累德而不能匡正之。在位二十二年。改元四：曰天歷。曰天德，曰應和，曰康保。

子冷泉天皇嗣。諱憲平，母藤原師輔女。實賴為太政大臣，關白庶政。初，村上以冷泉有疾，欲立其弟為平為冷泉儲貳，諸藤原氏以為平婚於源氏，阻之。及村上崩，實賴稱遺詔立守平為冷泉太子，亦同母弟也。冷泉立二年，改元一，曰安和。有告源高明、橘繁延等謀廢立者，諸藤原氏矯詔討之，悉處罪。京師大擾，是為安和之變。為平妃，右大臣源高明女。藤原師尹欲奪其位，會帝病甚，中外謂當有禪位，人告高明反，帝不之信，師尹等遽遣兵圍其第。

尋冷泉讓位於守平，是為圓融天皇。實賴仍攝政，尋薨。伊尹、兼通兄弟相繼為關白。皆師輔子。兼通最專制，與弟兼家復爭政。兼通，伊尹弟、兼家兄也，以兼家超己顯達，常缺望。村上中宮，其妹也，其在時，兼通竊請其手書曰：「攝關有闕，當兄弟相及，不宜躐等。」常置之懷袖。及伊尹病篤，兼通乘間進請，牽帝裾，強進書。帝見母后手跡，不禁愴然，乃超任內大臣，

旋為太政大臣，又逼請為關白。時人語曰：「寧投虎口，忽觸攝政口。」與兼家益嫌隙，兼通疾，兼家喜曰：「吾將為關白。」兼通大怒，力疾入朝，請曰：「臣今日行最後除目，左大臣賴忠當代為關白。兼家謀反，當解見任。」帝不得已從之。在位十五年，改元五：曰天祿，曰天延，曰貞元，曰天元，曰永觀。

傳位於皇姪，是為華山天皇。諱師貞，冷泉長子，母藤原伊尹女。賴忠關白庶政，實賴子也。華山初任藤原義懷、藤原惟成，勵精圖治，後以女御祇子死，哀毀迷亂。兼家令其子道兼給之遜位，落髮為僧。帝念祇子不已，兼家欲遂立圓融子。道兼桀黠多智，使之給帝曰：「上不如捨身斷一切累，臣亦奉從。」帝許諾，夜潛與道兼匹國出宮，月色照衣，帝猶豫，道兼促曰：「劍璽已奉東宮，事不可復止。」乃至華山寺落髮。道兼將剃，曰：「臣猶未與父母訣。」遂去，不復來。明日，義懷、惟成聞，馳至寺，相視失聲。愧輔翌無狀，並剃髮為僧。在位三年，改元一，曰寬和。

圓融子懷仁立，年七歲，是為一條天皇。母，藤原兼家女。兼家遂罷賴忠而代攝政，准三宮，位在三公上，尋為太政大臣。薨，子道隆、道兼、道長相繼攝政。初，兼家有疾，削髮，稱法興院關白。皇太后亦削髮，稱東三條院。相臣院、女院始此。一條在位二十五年，改元六：曰永延，曰永祚，曰正歷，曰長德，曰長保，曰寬宏。嘗曰：「朕得人之盛，不愧延喜、天歷。」史稱其心疾道長，而力不能制云。

讓位於冷泉子居貞，立己子敦成為居貞儲貳。居貞立，是為三條天皇。母，藤原兼家女。道長專政，綱紀日壞。帝有目疾，道長諷使遜位，不從，陰令醫以寒水進金液丹，遂喪明。在位五

年。改元一，曰長和。

讓位於太子敦成，是為後一條天皇。母，藤原道長女。立道長第三女為后，長帝九歲，帝尚幼，時以奩具為戲玩。道長益專恣，廢太子敦明。

初，三條將禪位，立其子敦明為新帝儲貳。母，藤原濟時女也，時道長請立敦良，帝不聽，敦明長帝十四歲，內不自安。朝臣憚道長，擬東宮屬者皆固辭，至廝役皆不肯供職。太子不能堪，欲逃位，道長遂廢之。

立同母弟敦良。道長薨，道長獨典樞機三十餘年，進女於帝，妝奩窮極工巧，家出三后，身為兩朝外祖，嘗詠和歌以月圓無缺自喻。又作歌曰：「此世吾之世也。」及病，帝問所欲，言曰：「臣復何望？惟營法成寺，董役者未被賞耳。」帝即敕行，並賜寺封五百戶。此時禁諸國營宅過制及六位以下版築作垣、檜皮葺屋，而道長營寺僭擬宮禁，取材木徒役於官。

尋以其子賴通代。帝在位二十一年。改元四：曰寬仁，曰治安，曰萬壽，曰長元。

敦良立，是為後朱雀天皇。賴通關白如故，帝垂拱仰成。時僧徒漸橫肆，在位九年，改元三：曰長歷，曰長久，曰寬德。

禪位太子親仁，是為後冷泉天皇。母，道長第四女。賴通為關白，尋以其弟教通代。盜屢火皇宮，陸奧酋長安倍、賴時父子叛，鎮守府將軍源賴義討之，九年始平，而將士無賞。在位二十三年，改元四：曰永承，曰天喜，曰康平，曰治歷。

後三條天皇立。諱尊仁，後朱雀第二子，母，陽明門院禎子，三條帝女也。

初，後朱雀疾大漸，將讓位，欲立尊仁為新帝儲貳。召關白賴通，賴通以非藤原氏出，不欲

立，曰：「事未晚也。」賴通退，藤原能信進御牀曰：「陛下欲以第二宮付何僧？」帝曰：「將置之東宮，何謂付之僧？」曰：「若然，事不可過今日。」帝悟，即日立之。尚方有壺切劍，例傳東宮，賴通不肯，曰：「若母何人？不可得也。」帝聞之曰：「吾何用一劍為！」帝剛健嚴明，痛抑藤原氏，賴通兄弟皆斂迹。

是時藤原氏競以驕侈相高，賴通造高陽院，教通又興二條第，益壯麗。師實曰：「我家所為，誰敢議者！」自帝即位，皆畏憚自戢。賴通屏居；教通雖為關白，備位而已。教通又嘗請太和守留任，帝固不許，奮髯曰：「攝關之可憚，以其為國戚，若朕則何有！」教通亦拂衣起曰：「藤原氏為卿相者皆罷，春日神威，今日墜地，諸藤原皆退，朝廷將為一空！」帝不得已，許之。

然諸藤卒不敢肆。置記錄所，親聽訟，定絹布制、估價法、升斗法，皇綱再振。在位僅五年，改元一，曰延久。讓位太子。賴通歎為邦家之不幸云。

自光仁至此凡二十三世，三百有四年。

日本國志 (清)黃遵憲撰 卷四 鄰交志上一

華夏

考地球各國，若英吉利、若法蘭西，皆有全國總名，獨中國無之，西北各藩稱曰漢，東南諸島稱曰唐，日本亦曰唐，或曰南京。南京謂明，此沿襲一代之稱，不足以概歷代也。

印度人稱曰震旦，或曰支那，日本亦稱曰支那，英吉利人稱曰差那，法蘭西人稱曰差能，此又他國重譯之音，並非我國本有之名也。

近世對外人稱每日中華，東西人頗譏彈之，謂環球萬國各自居中，且華我夷入，不無自尊卑人之意。余則謂天下萬國聲名文物，莫中國先。歐人名為亞細亞，譯義為朝，謂如朝日之始升也。其時環中國而居者多蠻夷戎狄，未足以稱鄰國。

中國之云，本以對中國之荒服邊徼言之，因襲日久，施之於今日，外國亦無足怪。觀孟子舜東夷、文王西夷之言，知夷非貶辭，亦可知華非必尊辭矣。餘考我國古來一統，故無國名。

國名者對鄰國之言也。然征之經籍，凡對他族則曰華夏。傳曰「夷不亂華」，又曰「諸夏親昵」，我之禹域九州，實以華夏之稱為最古。

印度、日本、英、法所稱，雖為華、為夏不可知，要其音近此二字，故今以華夏名篇，而仍以秦、漢、魏、晉一代之國號分記其事云。

外史氏曰：余聞之西人，歐洲之興也，正以諸國鼎峙，各不相讓，藝術以相摩而善，武備以相競而強，物產以有無相通，得以盡地利而奪人巧。自法國十字軍起，合縱連橫，鄰交日盛，



而國勢日強。比之羅馬一統時，其進步不可以道里計云。其意蓋謂交鄰之有大益也。

餘因思中國瓜分豆剖，干戈雲擾，莫甚於戰國七雄。而其時德行若孟、荀，刑名若申、韓，縱橫若蘇、張，道德若莊、列，異端若楊、墨，農若李悝，工若公輸，醫若扁鵲，商若計研、范蠡，治水若鄭白、韓國，兵法若司馬、孫、吳，辯說若衍、龍，文詞若屈、宋，人材之盛，均為後來專家之祖。一統貴守成，列國務進取。守成貴自保，進取務自強，此列國之所由盛乎。

特其時玉帛少而兵戎多，故未見交鄰之益耳。日本之為國，獨立大海中，於地球萬國均不相鄰，宜其閉門自守，民至老死不相往來矣。然而入其國，問其俗，無一事不資之外人者。中古以還，瞻仰中華，出聘之車，冠蓋絡繹，上白天時、地理、官制、兵備，暨乎典章制度、語言文字，至於飲食居處之細，玩好遊戲之微，無一不取法於大唐。

近世以來，結交歐美，公使之館，衡宇相望，亦上白天時、地理、官制、兵備，暨乎典章制度、語言文字，至於飲食居處之細，玩好遊戲之微，無一不取法於泰西。當其趨而東也，舉國之人趨而東；及其趨而西也，舉國之人又趨而西。乃至目營心醉，口講指畫，爭出其所儲金帛以購遠物，而於己國之所有，棄之如遺，不復齒數，可謂驚外也已。

由前之弊，論者每病其過於繁縟，失則文弱；由後之弊，論者又病其過於華靡，失則奢蕩。交鄰果有大益乎？抑天下之事，利百者弊十，勢必有相因而至者乎。然以余所聞，日本一島國耳，自通使隋唐，禮儀文物，居然大備，因有禮義君子之名。近世賢豪，志高意廣，競事外交，駿駁乎進開明之域，與諸大爭衡。

向使閉關謝絕，至今仍一洪荒草昧未開之國耳。則信乎交鄰之果有大益也。抑日本自將軍

主政七百餘年，一旦太阿倒持之柄，拱手而歸之於上，要其尊王之說，卽本於攘夷之論；攘夷之論所由興，卽始於美艦俄船迭來劫盟時也。

則其內國之盛衰，亦與外交相維繫云。作《鄰交志》，上篇曰「華夏」，附以「朝鮮」、「琉球」為外篇，下篇曰「泰西」。

日本之遣使於我，蓋以崇神時為始云。其時使驛通於漢者三十余國。

《山海經》稱：「南倭北倭，屬於燕境。」

《史記·封禪書》云：「齊威、宣王、燕昭王皆嘗使人入海至三神山，見所謂仙人、不死之藥，渤海東渡，後遂不絕，似卽今日本地，然彼國尚未通往來也。」

至《論衡》，云：「周初，天下太平，越裳獻白雉，倭人貢鬯草。」未知何據。

又《雲笈七籤》謂：「日本有騰黃神獸，壽千歲，黃帝得而乘之，以周旋六合。」

日本《神皇政紀》謂：「孝靈時，就秦求三皇五帝之書，始皇送之」，尤為神仙家誕言。

惟徐福東渡之後已及百年，崇神立國始有規模，而其時武帝滅朝鮮，聲教遠暨，使驛遂通。事理可信，故今以正史為斷。

後委奴國王遣使奉貢朝賀於漢，使人自稱大夫，光武帝賜以印綬。

日本天明四年，筑前那珂郡人掘地得一石室，上覆巨石，下以小石為柱，中有金印一，蛇紐方寸，文曰：「漢委奴國王」，余嘗於博覽會中親見之。日本學者皆曰：那珂郡，古為怡土縣，日本仲哀紀所謂伊都縣主，卽《魏志》所謂伊都國是也。

上古國造百三十余國，其在九州者分十九國，在四海者分為十國。

《漢書·地理志》：「倭人分為百余國。」

《三國志》：「倭人舊邑百余國，漢時有朝見者，今使驛所通三十國。」

二書所謂百余國，與《國造本紀》相符。所謂三十國，蓋指九州四海之地，地在日本西南海濱，距朝鮮最近。

此委奴國意必古伊都縣主，或國造之所為，並非王室之所遣，其曰委奴，譯音無定字云。余因考

《魏志》云：「到伊都國，世有王，皆統屬女王國，郡使往來常所駐。」

《後漢書》云：「委奴國，倭國之極南界也。」

又云：「其大倭王居邪馬臺國。」邪馬臺，即大和之譯音，崇神時蓋已都於大和矣。謂委奴國非其王室，此語不誣，特識於此。

又於安帝時，遣使獻生口百六十人，願請見。

神功皇后四十七年，遣大夫難升米等，詣帶方郡，求詣天子朝獻，太守劉夏遣吏將送詣京都。

魏明帝詔書報倭女王曰：「制詔親魏倭王卑彌呼，帶方太守劉夏，遣使送汝大夫難升米、次使都市牛利，奉汝所獻男生口四人，女生口六人，班布二匹二丈，以到。」

汝所在逾遠，乃遣使貢獻，是汝之忠孝，我甚哀汝。今以汝為親魏倭王，假金銀紫綬，裝封付帶方太守假授汝。其撫綏種人，勉為孝順。

汝來使難升米、牛利涉遠，道路勤勞，今以難升米為率善中郎將，牛利為率善校尉，假銀印青綬，引見勞賜遣還。

今以絳地交龍錦五匹，絳地縐粟蜀十張、茜絳五十匹、紺青五十匹，答汝所獻貢直。又特賜汝紺地句文錦三匹、細班華蜀五張、白絹五十匹、金八兩、五尺刀二口、銅鏡百枚，眞珠、鉛丹各五十斤，皆裝封付難升米、牛利還到錄受。

悉可以示汝國中人，使知國家哀汝，故鄭重賜汝好物也。」

魏齊王芳又命太守弓遵遣建中校尉梯雋等奉詔書印綬詣倭國，拜假倭王，並齎詔賜金、帛、錦蜀、刀、鏡、采物，倭王因使上表答謝詔書恩。

倭王旋復遣使，大夫伊聲耆、掖邪狗等八人，上獻生口、倭錦、絳青縑、綿衣、帛布、丹木、矛付短刀矢。掖邪狗等壹拜率善中郎將印綬。詔賜難升米黃幢，付郡假授。

帶方太守王頌到官，倭女王卑彌呼，與狗奴國男王卑彌弓呼素不和，遣倭載斯、烏越等詣郡，說相攻擊狀。乃遣塞曹掾史張政等，因齎黃幢、詔書，拜假難升米為檄告諭之。

其後遣掖邪狗等二十人送政等還，因詣台，獻上男女生口三十人，貢白珠五千，孔青大句珠二枚，異文雜錦二十四匹。旋又遣使入貢於晉。

應神帝之初，得《論語》、《千文》於百濟王仁。

四十一年庚午，復遣阿知使主、都賀使主於吳。二人漢孝靈皇帝之後也，魏受禪後，辟亂至倭。考庚午即西晉永嘉四年，其日吳者，意當時就吳地求之也。此事載日本《應神本紀》。

求織縫女。抵高麗，高麗乃副久禮波、久禮志二人為鄉導，及得工女還，帝已崩，乃獻之大

鷓鴣皇子，卽仁德帝。

仁德五十八年，高麗人導吳人至，反正時遣使朝貢於晉。

允恭時，倭王遣使朝貢。宋武皇帝詔曰：「倭讚萬里脩貢，遠誠宜甄，可賜除授。」讚又遣司馬曹達奉表獻方物。

倭王珍又遣使貢獻於宋，自稱使持節、都督倭百濟新羅任那秦韓慕韓六國諸軍事、安東大將軍、倭國王。表求除正，宋文皇帝詔除安東將軍、倭國王。珍又求除正倭洧等十三人平西、征虜、冠軍、輔國將軍號，詔並聽。

倭國王濟又遣使奉獻，復以為安東將軍、倭國王。旋加使持節、都督倭新羅任那加羅秦韓慕韓六國諸軍事，安東將軍如故。並除所上二十三人軍郡。

雄畧帝六年，倭王興遣使貢獻於宋，

孝武帝詔曰：「倭王世子興，奕世載忠，作藩外海，稟化寧境，恭惰貢職。新嗣邊業，宜授爵號，可安東將軍、倭國王。」

八年，遣使身狹青、檜隈博多於吳。

十四年，身狹青、檜隈博多再奉命往吳，因得吳織、漢織並縫女姊妹四工女而還。

雄畧十五年，秦公酒奏言：「臣族流亡散逐，十無二三，請賜檢括鳩集。」

帝為命小子部雷以隼人檢括，獲一萬八千六百七十人，命酒統領。養蠶，蠶大蕃息，帝賜姓禹豆麻佐，謂有補益也。

初，秦人弓月，以應神帝十四年自百濟來，自言是始皇帝後，弓月祖卽公子扶蘇。扶蘇得

罪，其子陰率徒屬渡遼，君其地。至弓月，為旁鄰侵掠，屬於百濟，後遂率闔部來日本。

《書紀》、《姓名錄》皆書為王，迨孫普洞，賜姓波陀，美其制繭之功也。至是分為二秦，一曰秦，一曰太秦，帝詔書秦建寶庫於宮旁，名曰「朝倉宮」，始置庫司，以酒為長。

十六年，詔檢漢部置伴造，賜姓直。應神時，阿知都賀率其族黨來，即漢直之先也。至欽明帝元年，頒諸秦、諸漢於郡國，編貫秦戶，溢至七千，以大藏椽某為伴造。

又據《姓氏錄》，有文氏、桑原氏、豐岡氏，並出於漢高祖，檜、前村主、下日佐，並出於漢齊王肥，吉水連出於漢蓋寬饒，下村主出於漢光武，松野連出於吳王夫差。可知漢人來日本者甚眾，爾後蕃臆不知其幾何矣。

二十二年，倭王武自稱使持節、都督倭百濟新羅任那加羅秦韓慕韓六國諸軍事、安東大將軍、倭國王，遣使上表於宋順皇帝曰：

封國偏遠，作藩於外，自昔祖禰，躬擐甲冑，跋涉山川，不遑寧處。東征毛人五十五國，西服眾夷六十六國，渡平海北九十五國，王道融泰，廓土遐畿，累葉朝宗，不愆於歲際。臣雖下愚，忝胤先緒，驅率所統，歸崇天極，道逕百濟，裝治船舫，而句驪無道，圖欲見吞，掠抄邊隸，虔劉不已，每致稽滯，以失良風，檣百萬，義聲感激，方欲大舉，奄喪父兄，使垂成之功，不獲一篲。居在諒闇，不動兵甲，是以偃息未捷。至今欲練甲治兵，申父兄之志，義士虎賁，文武效功，白刃交前，亦所不顧。若以帝德覆載，摧此強敵，克靖方難，無替前功。竊自假開府儀同三司，其餘咸各假授，以勸忠節。」

詔除武使持節、都督倭新羅任那加羅秦韓慕韓六國諸軍事、安東大將軍、倭王。梁武皇帝進

武號征東將軍。

源光國作《大日本史》、青山延光作《紀事本末》皆所謂通使實始於隋。

而於魏志、漢書所叙朝貢封拜概置而弗道，余竊其意蓋因、推古以降稍習文學畧識國體觀、於世子草書自稱天皇。表仁爭禮不宣帝詔。其不肯屈膝稱初於是時斷隋唐所以著其不臣也。

彼所謂推古以前、國家並未遣使。漢史所遽殆出於九州國造任那守帥之所爲，余考委奴國印出於國造是則然矣。

魏志漢書所謂女王卑彌呼以神道惑眾。非神功皇后而誰。

武帝滅朝鮮而此通倭使。神功攻新羅而彼受魏詔，其因高麗為鄉導情事確鑿無可疑者。神功既已上表貢物，豈容遽停使節且自以還求縫職於吳、求論語千文佛像經經典於百濟。豈有上國朝廷反吝一介往來之理。

宋順帝時倭王上表稱、東征毛人五十五國，西服眾夷六十六國，渡平海北九十五國。謂有國造守帥能爲此語者乎。

雖宋、齊、梁諸書云、倭王讚、珍、濟、興、武、考之倭史名字年代不相符然。

日本於推古時、始用甲子、始有紀載、東西遼遠、年代舛異、譯音展轉、名字乖午、此之不同，亦無足怪。要之列史紀述，溢於簡冊、苟非偽造，不容安今節錄其事，仍稱倭王，不系之帝，以誌疑也。至彼國一偏之辭，未敢尚。

日本人每諱言臣我，而中土好目誇大，輒視如屬國。余謂中古之時，人文草昧，禮制簡質，其時瞻仰中華如在天上，慕漢大受封，固事之常，此不必諱也。

隋唐通使，往多來少，中國雖未嘗待以鄰禮，而新舊《唐書》不載一表，其不願稱臣稱藩，以小朝廷自處，已可想見。蓋已竊號自娛，幾幾乎有兩帝並立之勢矣。

五代以後通使遂稀，而自元兵遇颶，倭寇擾邊以來，雖足利義滿稱臣於明，樹碑鎮國，賜服封王，而不知乃其將軍實為竊號。神宗之封秀吉，至於裂冠毀冕，擲書於地，此又奚足誇也。史家舊習，尊己侮人，索虜、島夷，互相嘲罵。中國列日本於《東夷傳》，日本史亦列隋唐為《元蕃傳》，中國稱為倭王，彼亦書隋主、唐主。譬之鄉鄰交罵，於事何益。今此篇謹遵條約睦鄰，國書稱帝之意，參采中國、日本諸書，紀事務實，不為偏袒，曰皇、曰帝，亦不貶損，所以破儒者拘墟之見，祛文人浮誇之習也。

推古十五年，遣使於隋。先是遣使詣隋，令所司訪其風俗。使者言：倭王以天為兄，以日為弟，天未明時出聽政，跣跌坐，日出便停理事，云委我弟。

高祖曰：「此大無義理。」於是訓令改之。

以大禮小野妹子為大使，鞍作福利為通事，上書曰「日出處天子致書日沒處天子無恙」云云。

煬帝覽之不悅，謂鴻臚卿曰：「蠻夷書有無禮者，勿復以聞。」

先是世子廢戶奉佛尤謹，自謂衡山僧惠思是其前身。此行也命妹子登衡山施僧，求《法華經》。

使者至，曰：「聞海西菩薩天子重興佛教，故遣朝拜，兼沙門數十人來學佛法。」時稱妹子曰「蘇因高」，即妹子二字譯音。



煬帝旋遣鴻臚寺掌客斐世清報使，蘇因高從而還。及至難波。帝遣難波雄成。《隋書》作小德阿輩台，譯音也。造新館於高麗館上，以船三十艘、數百人設儀仗，鳴鼓角迎之，以中臣麻呂一作宮地烏唐太河內糠手等為掌客。

後十日，又遣額田部比羅夫。《隋書》作大禮哥多毗，譯音也。帥騎七十餘迎之海石榴市，雙騎引導至闕。是日，帝臨軒，世清進國書、信物，親王、諸王、文武百官，皆紳冕立仗。

國書曰：「皇帝問倭皇。使人大禮蘇因高等至，具懷。朕欽承寶命，臨御區宇，思弘德化，覃被含靈，愛育之情，無隔遐邇。知皇介居海表，撫寧民庶，境內安樂，風俗融和，深氣至誠，遠惰朝貢，丹款之美，朕有嘉焉，稍喧比如常也。故遣鴻臚寺掌客斐世清，指宣往意，並送物如別。」

帝語清曰：「我聞海西有大隋，禮義之國，故遣朝貢。我僻在海隅，不聞禮義，是以稽留境內，不即相見。今故清道飾館以待大使，冀聞大國維新之化。」

清答曰：「皇帝德並二儀，澤流四海，以王慕化，故遣行人來此宣諭。」  
乃饗清於朝，既而引就館。

帝問世子曰：「書辭如何？」

曰：「天子賜諸侯書式也，然曰皇曰帝，其義一矣。宜答書報之。」

其後清遣人告曰：「朝命既達，請即戒途。」

於是設饗以遣清。復以妹子為大使，雄成為小使，鞍作福利為通事，送之還。學生倭漢福因、奈羅譯語惠明、高向玄理、新漢大國、學生新漢日文、南淵清安、志賀惠隱等從之。

世子親草答書曰：「東天皇敬白西皇帝：使人鴻臚寺掌客斐世清等至，久憶方解，季秋薄冷，尊候何如。想清愈此即如常。今遣大禮蘇因高、乎那利（乎那利即雄成譯音）。等往。不具。」

十七年，小野妹子還自隋，惟福利留而不還。

二十二年，遣犬上御田歙、矢田部造使於隋。

二十三年，御田歙等還。

三十一年，學生惠濟、惠光，醫惠日、福因等從新羅使還自唐，奏曰：「唐，禮儀之國也，宜常相聘問。學生在唐者皆已成器，願召還之。」

舒明帝二年，遣大仁犬上、禦田歙、大仁藥師惠日使於唐，唐太宗皇帝矜其遠，詔有司毋拘歲貢。

四年，御田歙等還，唐使新州刺史高表仁。《新唐書》作仁表，曰《書》作表仁，日本書紀亦作表仁，今從之。偕至，學僧靈雲、僧日文等從而還。表仁抵難波，遣大伴馬養以船三十艘、旌旗鼓角迎諸柸、大河內矢伏蒞難波，齎神酒。是後，外國使至必賜神酒。見延喜式。表仁至都，與爭禮不平，不肯宣天子命。

五年，表仁還，遣起士雄麻呂等送至對馬。

十二年，學生惠隱、清安，學生高向玄理、從新羅使還自唐。

孝德白雉四年，發兩遣唐使，分乘兩船，一船以小山上起士長丹為大使，小乙上起士駒副之，學生巨勢藥、氷老人、學僧道嚴、道昭等從之，以寶原御田為送使。一船以大山下高田根麻呂為大使，小乙上埽守小麻呂副之，學僧道福等從，以土師八手為送使。船各百二十人。

根麻呂船至薩摩竹島，一作多檝島。遭風漂沒，僅門部金等五人抱木得不死。長丹船至唐，獻虎魄大如斗，瑪瑙若五升器，高宗皇帝撫慰之。

五年，再遣小錦下河邊麻呂為大使，大山下藥師惠日為副使，大乙上書麻呂為判官，大錦上高向玄理為押使，分乘兩船，取道新羅，經萊州，達長安，獻方物。

高宗賜璽書，令出兵援新羅。玄理尋卒，起士長丹等還。帝嘉其多得圖書珍寶，授少華下位，封二百戶，賜姓吳氏。

齊明帝元年，河邊麻呂還自唐。

四年，敕僧知通、智達等往唐，學法於唐僧玄奘。

五年，遣小錦下阪合部石布、大山下津守吉祥使於唐，並攜蝦夷男女二口。

石布船漂至南海夷島，眾為所殺，惟阪合部稻積等五人奪夷船逃至括州。吉祥船至越州入，朝高宗皇帝於東京，

高宗問蝦夷種類、地名甚悉。蝦夷須長四尺許，珥箭於首，善射，令人載瓠立數十步外，射悉中，困獻弓箭白鹿皮等物。

天智帝甲子歲，時齊明己崩，天智素服攝事，未即位。唐百濟鎮將劉仁軌遣朝散大夫郭務悰等抵對馬，令內臣中臣鎌足遣沙門智祥勞賜，復饗之而送歸焉。

丙寅歲，仁軌又遣朝散大夫、沂州司馬、上柱國劉德高等來，帝命饗賜德高等，使大友皇子見之，令小錦守大石、小山阪合部石積等送還。

丁卯歲，仁軌遣熊津都督府司馬法聰等送石積等於筑紫都督府。法聰歸，又遣小山下伊吉

博多、大乙下笠諸石護送之。

天智帝二年，遣河內鯨於百濟府，賀唐平高麗。

四年，劉仁軌使李守眞來，復遣郭務悰帥二千人，駕四十七船，巡視各國。達比智島，遣僧道久往告對馬國司。國司牒報大軍府，府馳驛人告。

會天智崩，大友遣內小七位阿曇稻敷於筑紫，以喪告悰。悰弔恤盡禮，厚賜甲冑、弓矢、絹布綿等，送悰還。

天武帝七年，僧定惠、道光還自唐。傳宗律自道光始。

十二年，學生土師甥、白豬寶然從新羅還。

持統帝元年，始用唐人元嘉歷，已而更用儀鳳歷。

文武帝大寶元年，以粟田朝臣眞人為遣唐執節大使。

考日本各籍，稱守民部尚書粟田眞人，蓋粟田是其氏，朝臣乃姓，嗟峨帝賜其子姓為源朝臣是也。眞人則其名，《唐書》稱朝臣眞人粟田，誤矣。左大辨高橋笠間為大使，右兵衛率阪合部大分為副使，

二年至唐朝，見武太后。眞人冠進德冠，頂有華疇四披，紫袍帛帶，進止有容。太后宴之麟德殿，授司膳卿。

後二年，還自唐，賜穀一千斛，田二十町，賞其奉使絕域也。餘進位賜物有差。

元正帝靈龜二年，遣使於唐，以從四位下多治比縣守為押使，從五位下阿部安麻呂為大使，正六位下藤原馬養副之，大判官一人，少判官二人，錄事、少錄事各二人，從八位上阿部仲麻

呂、從八位下吉備眞備選為留學生。既而以大伴山守代安麻呂。使之未發也，先令祀神祇於蓋山之南，賜縣守節刀。

後二年，縣守等還自唐。入覲著唐帝所賜朝服。大和國造、大和長岡素好刑名之學，從縣守往，質問疑義，多所發明，及歸，而言法律者皆就質焉。

六年，有唐人王元仲造飛船進之帝，帝嘉納之，授從五位職。

天平四年，以多治比廣成為遣唐大使，從五位中臣名代副之，判官，錄事各四人，未發，遣近江。丹波、播磨、備中監造四船，是後遣使以四船為率。先是，簡擇使臣皆難其人，石上乙麻呂才學穎秀，為眾所推，遂拜大使，尋復易廣成。廣成授節刀，

明年，乃至唐。

又明年，歸，發蘇州，會風作，四船漂散，廣成船至越州，候風，逾年乃至。廣成在唐易姓曰丹墀，子孫遂稱丹墀氏。其還也，學生眞備、僧元防等從之。眞備在唐請從諸儒授經，詔四門助教趙玄默即鴻臚寺為師，獻大幅布為贄，悉賞物貿書以歸。《新唐書》敘此事，謂開元初粟田復朝云云。考眞備二字，日本音同眞人，故誤以為武后時來朝之粟田眞人也。今從日本改正。眞備獻《唐禮》一百三十卷、《大衍歷經》一卷、《樂書要錄》十卷，測影鐵尺一枝，銅律管一部，及弦纏漆角弓、國上飲水漆角弓、露面漆四節角弓、射甲箭、平射箭等物。元防亦獻佛像及經論章疏五十餘卷。

時有唐人袁晉卿，年十九，善聲學，習《爾雅》、《文選》，從廣成來。聖武令與來使等奏唐、新羅樂，擢為音博士，遂由元蕃頭升大學頭。

八年，中臣名代還自唐。初，名代船漂至南海，艱難辛苦，僅得復至。

唐明皇帝憫之，敕書遣還。曰：「敕日本國王主明樂美銜德：《新唐書》作王明樂，當從《文苑英華》作主；《文苑英華》作美御德，當從《新唐書》作銜。主明樂美銜德，即日本「天皇」二字譯音。蓋當時諮詢其名，而使者詭以此對也。彼禮義之國，神靈所扶，滄溟往來，未嘗為患。不知去歲何負幽明，丹墀真人廣成等入朝東歸，初出江口，雲霧鬥暗，所向迷方，俄遭惡風，諸船飄蕩。其後一船在越州界，即真人廣成，尋已發歸，計當至國。一船飄入南海，即朝臣名代，艱虞備至，性命僅存，名代未發之間，又得廣州表奏：朝臣廣成等，案此廣成乃判官也。飄至林邑國，既在異國，言語不通，並被劫掠，或殺或賣，言念災患，所不忍聞。然則林邑諸國比常朝貢，朕已敕安南都護，令宣敕告示，見在者令其送來，待至之日，當存撫發遣。又一船不知所在，永用疚懷，或已達彼蕃，有來人可具奏。此等災變，良不可測。卿等忠信，則爾何負神明，而使彼行人罹其凶害。想卿聞此，當用驚嗟。然天壤悠悠，各有命也。中冬甚寒，卿及百姓並平安好！令朝臣名代還，一一口具，遣書指不多及。」

十一年，判官平群廣成還。初，廣成船與諸船相失，漂至昆侖國，船中人多死，惟存廣成等四人，得見其酋，給糧安置。後遇欽州熟昆侖至，潛從而還。時阿部仲麻呂留學於唐，為言於朝，給糧遣回。由登州達渤海，途復遇風，覆溺，獨廣成得還。

孝謙帝天平勝寶二年，以從四位下藤原清河為大使，從五位下大伴古麻呂副之，判官、主典各四人。先發遣參議左大辨石川年足於伊勢大神宮及畿內七道諸社奠幣，禱風也。從四位上吉備真備亦拜副使，清河、古麻呂皆給節刀。既至，唐明皇命仲麻呂接伴。及朝，明皇賞其儀

容，呼日本曰：「禮義君子國。」令仲麻呂導觀府庫及三教殿，又命圖清河、眞備等狀貌。

春正月朔，唐皇帝受諸蕃使朝賀於含元殿，敘新羅使東班在大食上，清河等西班牙在吐蕃下。仲麻呂以為不宜班之後於新羅也，為之請將軍吳懷寶，乃引清河與新羅使易位。及還，明皇賦詩賜之，遣鴻臚卿送至維揚。仲麻呂請與還，明皇因命為使。仲麻呂賦詩有「銜命將辭國，非才忝侍臣。天中戀明主，海外憶慈親」等句。其將還也，從明州上舟，夜深月出，仲麻呂作歌，世傳為絕唱「三笠山辭」是也。

初，仲麻呂慕華不肯去，易姓名曰朝衡，歷左補闕、儀王友，多所該識，在唐五十四年，與王維、李白、包佶、儲光羲往來贈答。後擢左散騎常侍、安南都護，

大歷五年卒，贈潞州大都督。《新唐書》又作仲滿，即麻呂翻音也。

與清河同船，帆指奄美島，不知所之。眞備、古麻呂漂益久島，明年三月乃至，獻所賜幣以告先陵。歷代使還皆授位階，此行更優，多至二百二十三人，舵師、廚人皆得與焉。斯時廣陵僧鑒眞率僧尼優婆塞四十余人從古麻呂行，至薩摩，由難波人都。孝謙方崇信浮屠，遣大納言藤原仲滿迎之河內，安宿王出羅城門迎拜，公卿競來問法。孝謙卒至捨身。

七年，改年為載，從唐制也。

廢帝天平寶字三年，以從五位下高元度為使，時敘航唐舶，從三位下賜錦冠，一日播磨，一日速鳥。迎前使清河歸。初，清河與仲麻呂同船漂至安南後，偕清河還至雕州，復至長安，明皇帝以清河為特進秘書監，更名河清，仲麻呂亦授職。

五年，高元度還自唐。元度初至，以亂故未朝見，肅宗皇帝遣中使敕元度曰：「特進秘書監藤

原河清當從請遣還，而賊徒未平，道路多阻，元度宜取南路先歸復命。」即令中謁者謝時和送至蘇州，刺史李岵為造船供給，使越州浦陽府折冲沈惟嶽率九人送還。

六年，遣參議藤原眞光饗惟岳於太宰府。尋以右虎賁衛督從四位下仲石伴為大使，上總守從五位上石上宅嗣副之，貢牛角。

初，元度之還也，肅宗敕曰：「禍亂以來，兵甲雕弊，欲造弓弧，切要牛角，異日還國，卿幸輸之。」元度還奏，乃令東海等六道備牛角七千八百，遣上毛廣瀨等於安藝造船四舶。尋罷石上宅嗣，以左虎賁衛督從五位上藤原田麻呂代之。發船從安藝至難波江口，船膠沙而沉，乃減使人，限兩船，更令判官從五位下中臣鷹取為使，給節刀，正六位上高麗廣山副之，並送惟嶽等還。阻風不能發，尋聞唐安史亂未平，乃令太宰府曰：「大唐之亂未已，恐道途多阻，使命難通。惟嶽等宜安置供給，如懷土願歸者，宜給船送之。」時除唐人李元環為織部正，唐人來教樂者後皆授位。李元環敘從位上，皇甫東朝等並從五位下，既而東朝為雅樂員外助兼花苑司。東朝等從前使中臣名代來者也。是年，停儀鳳歷，更用大衍歷。

三年，尊先聖孔子為文宣王。

初，天寶中有膳大叫者，隨便遊國子監，見門題「文宣王廟」，問之，學生程賢告以今上追尊先聖，用王號之故。至是大邱請用諡號，從之。

光仁帝寶龜二年，遣使安藝造遣唐舶四隻。

六年，以正四位下佐伯今毛人為大使，正五位下大伴益立、從五位下藤原鷹取副之，判官、錄事各四人，授錄事羽粟翼外從五位下，為准判官。帝御殿授節刀，命之曰：「卿等奉使，言語



必和，禮意必篤，毋生嫌隙，毋為詭激。判官以下違者便宜從事。」乃各齎禦服，初，藤原清河留唐，時已卒，訃尚未達，帝賜書曰：「汝奉絕域，久經年序，忠誠遠著，消息時聞，故今因使迎之，賜絹一百匹、細布一百端、砂金一百兩，汝其努力，隨使歸朝，相見非遠，指不多及。」及使歸，清河扈從而還。船發至肥前松浦郡阻風不能前，還博多，請待來歲。尋罷益立，以中左辨小野石根、備中守大神末足代之。

八年春，令使者拜神祇於春日山下，行至攝津，毛以病引還，令副使持節服紫，假行大使事。抵揚州，海陵觀察使陳少遊言：「寇亂以後，館驛凋弊，得中書門下牒，限二十員進京。」石根請加二十三人，許之。

九年，朝見代宗皇帝於宣政殿，時上元日也。

逾月，復見於邇英殿，燕賞有差。

四月，皇帝遣中使趙寶英為押送使，石根辭曰：「海路茫渺。風汛無常，萬一顛躓，懼損盛意。」詔仍護行。

六月，監使楊光耀送至維揚。秋九月，艤船各出揚子江，候風兩月，石根先與第二舶人海，遭颶船壞，舳艫斷為二。石根、寶英等六十三人皆溺，主神神官名。時令大宰府職主神一人，掌諸祭祀事，蓋護行人也。津守國麻呂與押送之判官等五十余人攀斷艫漂甌島。判官大伴友繼人等四十人坐舳浮蕩六晝夜，漂天草島，判官韓國源駕第四舶亦抵甌島。源蓋與判官海上三狩等漂耽羅，三狩為所拘，源獨與十餘人脫歸。此行也，判官小野滋野第三舶人船俱完，十月至肥前橘浦，歸報情事，且請接待送使之儀。乃遣左少辨藤原鷹取等迎勞之，命安藝預

造送客船二舶。

十年，末足等還自唐。

夏四月，唐使孫興進、秦衍期入都，時領客使奏言：「唐使行道左右建旗，又有帶仗，未合舊典。」詔聽帶仗，不令建旗。

又奏稱：「昔粟田真人如唐，五品舍人銜命迎勞，無拜謝禮。新羅王子則於馬上答謝，渤海使乃下馬再拜。今唐使將至，遵何典？」

朝議聽之。遣將軍發六位以下子弟八百充騎隊，蝦夷二十人充儀衛，迎之城門外，入見帝，致國書信物。帝先問天子安，及途次供奉如禮否。慰勞甚至，設饗於朝堂，贈綿三千純。右大臣大中臣清麻呂又延諸私第，臨行賻贈寶英絹八十四匹、綿二百純，令從五位下佈勢清直為送客使。

十一年，唐使高鶴林至，再饗宴之。案趙寶英既溺於水，所謂唐使孫興進、秦衍期，皆其僚屬，高鶴林亦其僚屬，乃別船後至者也。考此事，新、舊《書》皆不載，當時僅以中使為押送使耳。日本稱有國書，疑事不實，而其隨行官屬，日本遂以大使之禮待之。蓋自高表仁至後，相去百五十年，忽來使節，詫為至榮，故迎勞宴饗皆有加禮。觀於折冲送客，參議設饗，商人至館、鴻臚供給，況此之在帝左右口傳詔旨者乎？其優待無足怪也！

天應九年，佈勢清直等還自唐。

桓武帝十四年，授諸唐人官階。護送藤原清河之沈惟嶽卒留不歸，先改姓清河宿禰，授從五位下，其隨行九人皆進宮賜姓。

十七年，詔讀書一用漢音，毋混吳音。時官有音博士，專正音。吳音之傳最久，譯人習之。自百濟王仁以漢音授經，始有漢音。齊明帝時，百濟尼法明來對馬誦維摩經，以吳音，人爭效之。自此吳、漢舛駁，無復分辨。帝善解漢音，能辨清濁。至是定儒書讀法，專用漢音。

二十年，以從四位上藤原葛野麻呂為大使，從五位上石川道益副之，判官、錄事各四人，未發。

二十一年，又以學少允菅原清公、高階真人達成等為判官，隨使。

二十二年春，賜使臣等彩帛，召對賜宴，一依漢儀，親酌酒並作歌送之。賜葛野麻呂被三領、衣一襲、黃金二百兩，授節刀。道益衣一襲、金百五十兩。

四月，出難波遭風，破船，有溺死者，葛野麻呂等引還。遣典藥頭藤原貞嗣等修船。

二十三年三月，再餞葛野麻呂等，賜玉杯寶琴。伴少勝雄以善棋充使員，學僧空海亦從。秋七月，發肥前浦，途遇風，兩船漂回。

八月至福州長溪縣，觀察使閻濟美使葛野麻呂等二十三人赴長安。初至長溪，州吏訝其無國書，入船檢察。葛野麻呂命空海作書贈觀察使曰：「上國之於敝邑，待以上賓，固非與瑣瑣諸藩比矣。竹符銅契，本防奸偽，誠實無詐，何事文契。敝邑使人已無詐，託信物亦不用璽印，建中以前舊典如此。今以無國書見責，事與昔乖，願顧鄰誼」云云。據此，則當時使臣皆不齎表文，蓋不臣則我所不受，稱臣則彼所不甘。而彼國有所需求，不能停使，故為此權宜之策耳。其在中國，列之於新羅，大食之下，未嘗待以鄰交。而其在日本，遣使則不齎表文，迎客則不居臣禮，以小事大則有之，以臣事君則未也。有唐一代，典禮如此。其別船菅原清公等已先

至。

冬十二月至京，有內使趙忠以飛龍殿細馬來迎，葛野因監使劉昂進信物，昂傳命慰勞。尋朝德宗皇帝於宣化殿，賜宴賞有差。葛野譯名為興能，善鄰國寶所謂藤賀能，是興能、賀能皆葛野二字譯音。興能善書，其紙似繭而澤，人莫能識。考《新唐書》系此事於德宗建中元年，惟是時日本並無遣使，新《書》誤也。

二十四年春正月，預朝會班。是月，德宗皇帝崩，葛野麻呂等素服舉哀。

三月二日，順宗皇帝令內使王國文監送至明州，道益病死。

六月，至對馬，僧最澄、永忠隨還。初，澄在天臺國清寺，就道邃受台教，又遇龍興寺順曉，受灌頂密教，期年而還。台教之傳自此始。忠留學二十餘年，兼學音律，上其所得《律呂旋宮》《日月圖》各二卷，律管、埙等樂器。

秋七月，葛野麻呂上信幣，乃分所賜於參議以上及內侍使臣等，皆進秩有差，奠所賜幣於先塋。平城帝大同元年，判官高階真人遠成以學生橘逸勢、學僧空海等還。遠成在唐二年，除中大夫、試太子中允職，敕曰：「日本國使判官正五品上兼竹鎮四府大監高階真人遠成等，奉其君長之命，趨我會同之禮，越滄溟而萬里獻方物於三檢所，宜褒獎並賜班榮，可依前件。」學生橘逸勢善隸書，人呼為橘秀才。僧空海，在長安晤青龍寺慧果，深見器重，得密教衣鉢，自是密教流行全國。考《唐書》云：「橘逸勢、空海願留肄業，歷二十餘年，使者高階真人來請逸勢等俱還。詔可。今考空海等自到長安及歸，僅歷二十五日，又所謂高階真人者，即上文所遣判官高階真人遠成也。《日本紀》又稱：「空海歸於大同元年十月二十日，《上新請來經》等目錄表

曰「謹附判官正六位上行太宰大監高階真人遠成奉表以聞」。據此則與《唐書》「請與俱還」之語相合。《唐書》蓋誤月為年也。是歲，奉攝津住吉大神從一位階，報使船無風難也。

二年春，遣使奠所賜彩幣於香椎宮，於諸陵，於伊勢神宮，分所賜綾錦、香藥等於參議已上。

嵯峨帝宏仁九年，詔曰：「朝會之禮，常服之制，拜跪之等，不分男女，一準唐儀。但五位以上禮服服色，及儀仗之服並依舊章。」

六年，敕植唐茶於畿內、近江、丹波、播磨諸國，每歲貢獻。

淳和帝天長六年，始令諸國模仿唐制，造龍骨水車，以便灌溉。太政官下符曰：「耕稼之利，水田為最，聞大唐堰渠皆構龍骨，多收其利，宜仿造以資農作，貧無力者，國司資給之。」

仁明帝承和元年，以參議藤原常嗣為大使，彈正少弼小野篁副之，判官四人，錄事三人，常嗣，葛野麻呂子也。父子相繼為使，時人榮之。篁，妹子五世孫也。一時多選材藝之士，琴、棋、醫、蔔，各擇其能者偕往。以正五位下丹墀貞成為造船使長官，主稅助朝原島主為次官，左中辨笠仲守、右少辨伴成益為唐使裝束司。

秋八月，任遣唐錄事、准錄事、知乘船事各一人，以外從五位下三島島繼為造船都匠。

二年三月，令太宰府以綿甲一百領、冑一百口、褲四百腰，充使舶不虞之備。

十二月，授常嗣正二位，篁正四位。

三年春正月，令奉陸奧八溝黃金神，封戶二煙，以國司禱神，多得砂金，助遣使費故也。

二月，為使者禱於北野，令使者奉幣賀茂大神社，賜使臣等彩帛貲布有差。

夏四月，廷餞使臣，召五位以上各賦詩，帝親授節刀於常嗣，又親舉酒賦詩賜之，並齎禦衣禦被，良技清上作新樂奏之，名曰「清上樂」，復奉幣五畿內七道名神，為使者祈禱，並贈前使臣學生藤原清河、阿部仲麻呂等八人往而不還者之秩位。遣右近衛中將藤原助於攝津、難波慰勞使者，並奠幣於諸先陵。

秋七月，使臣第一、第二、第四船皆遭風折還，第三船漂海舵折，眾乃壞船作筏，散乘漂岸。八月，召還使臣，留判官、錄事各一人修船。

四年二月，使臣祀神於愛宕。

秋七月，啟行，僅用三船，第一、第四船漂著壹岐，第二船著值嘉島，令豐前守、筑前權守等為修船使。

五年，常嗣以第一船穿漏，奏易副使船。篁因常嗣爭舟，稱病不行，作《西道謠》刺之，事聞，流之隱岐。

六月，常嗣等航海，由揚州入長安，考遣唐典禮，此次為最重。因先是航唐者動罹風難，故遍祀海內諸神，遣使下陸常總，升齋主武甕鍾四神位階。太政官復遣人告新羅：「倘有漂船，隨宜護送。」及漂船折還，第三船未回，帝大驚愕，敕太宰府遣人值嘉島。然燎火，備濟援。及再往，又命常嗣祭神，於是日停諸廨公務，又詔太宰筑紫，每國度一人，配國分、神宮兩寺。又詔諸寺講讀《龍王般若經》，至回帆日止，皆以禱風也，未幾，遂停遣唐使。朝見文宗皇帝。攝副使者判官長岑高名也。

六年，常嗣等還。常嗣憂己船不完，借楚州新羅船九艘，道經新羅，中途與諸船相失。

九月至，上敕書，令奉所贈物於伊勢大神宮及諸陵，設三幄於建禮門陳唐物，令內藏寮官人及內侍等交易，名曰「宮市」。

十一年，賜學僧圓仁、圓載金。十四年，圓仁自唐還。初，圓仁從藤原常嗣入唐，駐維揚開元寺，節度。

使李德裕善遇之。後歸，又遭風漂回登州，轉入長安，遇青龍寺義真，究合、供奉法會亦其所建也。

嘉祥二年，始有唐商舶來太宰府。

文德帝天安二年，僧圓珍隨唐李延孝歸。先是，珍偕商人來船漂琉球，時以琉球為鬼國，一船皆怖，會便風抵福建，歷溫、台，入長安，久之召還。獻經論千餘卷，藤原良房迎之入都。

清和帝貞觀二年冬十月，令用唐明皇帝禦注《孝經》。先是孔、鄭傳注為大學正業，久著令甲。

十二月，新修釋奠式成，頒之諸道。先是，播磨博士和邇部宅繼上言：「謹檢唐《開元禮》，國子、州縣皆有釋奠式，我邦有大學式，無國學式，而國忌、祈年諸祭，更用中丁等式，未經頒行。諸國或准大學，或從州學，有用樂者，有不用樂者，禮制不一，都鄙無章。尊道嚴師，法宜整飾，如在之祭，豈合參差。伏望蒙貺定式，永為盛典。」

三年，詔行長慶宣明歷。初遣唐錄事羽粟翼還，上寶應五紀歷，曰：「唐已改大衍歷，請用此經。」然當時無習推步者，仍格不行。及是，陰陽頭眞野麻呂建言：「開元以還，已三改歷元，令專依舊法，實有差午，請停舊用新。」詔從之。

六年秋八月，太宰奏：「通事張友信如唐未還，而唐商來無定期，請暫留唐僧法惠充譯司。」許之。

七年秋七月，唐商李延孝等六十余人至國都，館鴻臚，供給如式。  
八年秋九月，商人張言四十人至。

十六年六月，遣伊豫權椽大神已井、豐後介多治比安江等於唐，市香藥，唐商崔岌等三十六人來松浦。

十八年，唐商楊清等三十人至大宰府。

陽成帝元慶元年，商人崔鐸等六十三人送多安江等還，令安置出雲供給之。學僧智聰與唐人駱漢中俱還。聰請目：「漢中，唐國處士，博綜眾藝。願加優恤。」從之。

光孝帝仁和元年，敕大宰府禁私市唐貨。

宇多帝寬平六年，有唐使來聘，考此事，新日《唐書》皆不載，日本書惟見於《扶桑略記》，亦無使者姓名。青山延光曰：「是時唐亂，使節不通，而商舶來者日多，此當是商人假冒也。」留學僧中瑾託致書於其太政官，尋歸。

八月，以參議菅原道真為大使，右少辨紀長毅雄副之，道真請曰：「臣謹案僧中瑾去年附商客書，具載唐國凋弊，中瑾雖區區學僧，為聖朝盡誠，代馬越鳥，豈非習性。臣伏檢舊記，聘使渡海，或不勝任，或沒於賊能達者無幾，此中瑾所憂也。臣伏願以中瑾狀遍下公卿詳議可否。此國之大事，不獨為一身。」

明年遂罷遣唐使。



\* 出典 維基文庫 テキストデータ

<http://zh.wikisource.org/wiki/Special:Search/%E6%97%A5%E6%9C%AC%E5%9C%8B%E5%BF%97>

影印

<http://ctext.org/library.pl?if=gb&res=2363>

校正補完(傍線部) 2014/4/17

[toyourday@gmail.com](mailto:toyourday@gmail.com)